

# 个别医院疫情防控存在漏洞

## 市卫健委:将加大检查力度,排除可能存在的院感风险隐患

●11月5日,市民王女士询问,邮政网点不能交电费了,现在电费是否只能在网上交?

国网安庆供电公司回复:因国网安庆供电公司与中国邮政集团公司安庆分公司电费代收合作协议已于2021年10月1日终止,国网安庆供电公司原有中国邮政代收电费方式取消。现除了网上国网APP,大家可以选择使用国网安徽电力微信公众号、支付宝生活号进行缴纳电费,也可以选择去国家电网公司营业厅网点或国家电网公司电费代收点缴费,代收点有徽商银行、交通银行、建设银行等。

●11月5日,市民程先生反映10月31日从郑州发出的邮件至今未收到。

市邮政管理局回复:经了解,反映人10月31日在京东平台购买的书籍,通过邮件发往安庆,物流信息显示在安庆与合肥之间来回经转,至今未收到任何邮件。市邮政公司调查后发现,该邮件因邮政人员工作失误,被错发至蚌埠。蚌埠邮政工作人员发现错发邮件后,将该邮件

重新发往安庆,11月5日,该邮件到达安庆邮政处理中心。市邮政公司向反映人表达歉意,并承诺尽快安排投递。

●11月7日,市民丁先生反映个别医院疫情防控不严进门不需要扫码。

市卫健委回复:经核实,安庆市立医院11月3日晚及4日上午南院区大门口保安及病区疫情防控人员均在岗,但工作人员在落实防控措施时存在疏漏。对此,该院立即责令相关部门及物业公司进行整改,按规定对当事工作人员进行问责。市一院11月4日上午行人从出口进入医院,未见保安及时劝阻,存在一定漏洞。该院立即约谈物业公司,督促公司加强人员管理、严格执行各项管控措施,并对涉事保安进行处罚。海军安庆医院针对反映的情况,晚间将增加一名保安进行值守,加强疫情防控力度。

下一步,市卫健委将加大对疫情防控工作的检查力度,排除可能存在的院感风险隐患。

●11月8日,大观区居民柳先生咨询老年人就餐服务相关政策。

市民政局回复:2021年10月,市民政局会同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开展了市城区老年食堂遴选工作,遴选5家符合条件的养老机构食堂对外开放,作为社区老年食堂,为周边老年人提供就餐服务。目前已完成了遴选工作,待正式授牌后即可投入运营。同时,市城区老年人可以拨打5512349“健康养老服务热线”,提出就餐需求,平台将通知服务供应商为老年人提供就餐服务。

下一步,市民政局将以老年人需求为导向,加快城区老年食堂建设工作,切实解决老年人的就餐问题。

1584政风行风热线回音壁

11月3日,宜秀区五横乡虎山村山芋种植基地一片繁忙,村民正在收获山芋。

近年来,五横乡虎山村以“合作社+基地+农户”、“合作社+龙头企业”的产业化运作模式,形成了从山芋种植、淀粉制作、粉丝加工到运输销售的完整产业链。带动当地富余劳动力500余人就近就业,带动村民稳定增收。

全媒体记者 江胜  
通讯员 张楠 摄



## 撬窗盗窃车内财物 一晚作案14起

### 宿松警方5小时抓获流窜三省疯狂作案的嫌疑人

本报讯(通讯员 孙春旺 全媒体记者 汪迎庆)11月4日,宿松警方快速反应,多种侦查手段并用,于5小时之内,成功将两名江西籍流窜皖鄂赣三省实施盗窃车内财物的犯罪嫌疑人抓获,破获系列跨省撬车窗玻璃盗窃车内财物案100余起,涉案价值10余万元。

11月4日早晨6时许,宿松县公安局110指挥中心先后接到县城14名车主报警,均称他们的车窗玻璃被撬,放在车内的香烟、现金等财物被盗。该局刑侦大队技侦人员迅速行动,勘查现场、调取案发地点附近监控录像,经过反复查看视频,终于发现身材一高一矮两名青年男子有重大作案嫌疑。

随即,侦查人员围绕这两名青年男子展开侦查,发现两人在两小时前频繁在宿松县城孚玉西路一家酒店附近活动。侦查人员立即对该酒店进行走访调查,获悉两人于11月3日晚入住该酒店,4日上午9时许乘坐出租车离开。侦查人员循线追踪,发现两人乘坐出租车朝望江县方向行驶。

发现两名青年男子的去向后,侦查人员立即驱车赶赴望江县,当天上午11时许,在当地警方的协助下,侦查人员将已入住望江县某宾馆的两人抓获,并从其随身携带的包内查获盗窃的香烟、现金、项链等赃物,以及起子、木工刀等作案工具。从接到报警到成功抓获两

名犯罪嫌疑人,侦查人员前后仅用了5个小时。

经审讯查明,11月3日晚,犯罪嫌疑人熊某、胡某从江西乘车窜至宿松县城,深夜里,他们携带起子、木工刀等作案工具,采取撬车窗玻璃方式,先后对停放在县城东北新城、通德街等地的轿车、越野车车内财物实施盗窃,共作案14起,涉案价值1万余元。另查明,今年10月份以来,熊某、胡某先后窜至皖鄂赣三省十几个县市,采取相同方式,累计作案100余起,涉案价值10余万元。

目前,犯罪嫌疑人熊某、胡某因涉嫌盗窃罪被宿松警方依法刑事拘留。

## 两岁男童突然昏迷 警车开辟“生命通道”

本报讯(全媒体记者 汪迎庆 通讯员 郑生发)两岁男童突然昏迷,亲属驱车送医途中报警求助。11月4日,怀宁交警用警车带道,一路护送报警人的车辆驶向安庆市区医院,为救治患儿赢得时间。

11月4日10时50分许,怀宁县公安局交警大队月山中队中队长查正峰接到一群众报警,报警人是怀宁县小市镇禅师村村民何某,他称自己两岁的侄子在家玩耍时突然昏迷,现在他正开车送侄子前往安庆市区医院的路上,因318国道车流量大、行车缓慢,请求公安机关给予帮助。

接警后,查正峰确定了何某车辆所在位置,随即赶到318国道与其会合,并安排警车在前带道,通过亮警灯、鸣警笛、喇叭喊话的方式,在确保安全通行的前提下,近20公里的路程,仅用13分钟就将何某的车辆护送到安庆市第一人民医院龙山院区。

经医院诊断,患儿突然昏迷系炎症所致。目前,患儿正在住院接受治疗,生命体征平稳。

## 八旬老太起诉子女不赡养 法官两次调解化纠纷

本报讯(全媒体记者 周国庆 通讯员 严娅)近日,一位花甲老人来到桐城市人民法院州铺人民法庭,向承办法官反映她的小儿子没有按照调解书上的内容履行赡养义务。11月5日,经过承办法官的第二次调解,老人的小儿子同意每月支付赡养费2500元。

案件的原告沈奶奶育有三子两女,老伴去世后,年过八旬的沈奶奶一个人住在养老服务中心。对于其赡养问题,近年来子女们互相推诿。2021年初,沈奶奶诉至桐城市法院,要求法院判令子女们对其履行赡养义务。开庭审理期间,大儿子二儿子以及两个女儿主动与母亲谈和,沈奶奶申请撤回了对他们的起诉。为了不伤害母子间和气,承办法官对沈奶奶的小儿子徐某某做了大量的思想工作。随后双方达成调解。

本以为案结事了,不料,沈奶奶却又突然到访,让承办法官意识到徐某某并没有意识到问题的严重性。承办法官再次电话联系徐某某,告知其不履行赡养义务将面临的法律后果,徐某某表示会立即支付母亲的赡养费。